

## 9.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二期）购买服务项目）：本采购包属于预留份额（允许合同分包形式）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须预留部分合同份额分包给中小企业承接：预留给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金额的 40% 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 ），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交《分包意向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附件）。注 1：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供应商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组）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注 2：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的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视同符合上述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



## 9.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5.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9.5.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投标人（不适用）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10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适用

**9.5.1.1.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投标人（不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5月10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并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不适用**

## 9.5.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分包合同企业

## 9.5.1.2.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不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分包合同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不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2023年5月10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 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 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适用

## 9.5.1.2.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接受分包合同企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接受分包合同企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的(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二期)购买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大气污染防治溯源及分析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10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9.5.1.2.3. 接受分包合同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9.5.2. 分包意向承诺函

### 分包意向承诺函

采购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二期）购买服务项目

致：（采购人：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决定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并作为总包单位订立分包意向承诺如下：

1.各方承担的工作内容为：

我方（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内容。

我方承诺由中小企业承担（部分服务内容：大气污染溯源及分析服务 1 项）。

其中：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为小微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41%的工作内容（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我方承诺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与我方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具体内容中选后再详细商定，同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规定。

2.相关文件的盖章、签署（除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要求外）

我方代表所有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并承担本项目的所有实施、管理及相关责任。我方及我方推选的授权代表负责在本项目投标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3.如中选，我方与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签订合同书，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与我方分别签订分包合同。我方就采购项目（含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4.我方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我方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投标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高峰

签署日期：2023年5月10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Gao Feng



## 9.5.3. 分包意向协议

## 分包意向协议

采购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二期）购买服务项目

致：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生态环境监测站

1.各方承担的工作内容为：

我方（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内容。

**接受分包合同企业1全称：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担大气污染防治溯源及分析服务。**

其中：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中 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 微型 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41% 的工作内容（其中：小微企业承担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41% 的工作内容）。我方确认，接受分包合同的 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与我方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具体内容中选后再详细商定，同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规定。

2.相关文件的盖章、签署（除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要求外）

我方代表所有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并承担本项目的全部实施、管理及相关责任。我方及我方推选的授权代表负责在本项目投标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我方及各接受分包合同企业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响应文件及相关响应资料，我方均承认其法律效力，并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

3.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与我方分别签订分包合同。我方就采购项目（含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4.我方及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

5.我方（及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甲方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我方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甲方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6.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7.本协议及各接受分包合同企业与我方分别签订的分包合同随本项目合同书报送采

购人。

8.本协议书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各成员各执贰份。

乙方全称（加盖公章）：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2023年5月5日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 1 全称（加盖公章）：广州粤瑞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2023年5月5日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440607-2023-00155 采购项目包 2023-05-09 09:10:56

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2023-05-09 09:10:56

